

中卫市殡仪馆基本服务收费项目和标准

服务项目		收费标准	备注
遗体接运	正常死亡遗体接运	400 元/具·次	含收殓、裹尸、消毒，35公里以上每公里加收 2 元。
	正常死亡遗体抬运	200 元/具·次	不参与遗体抬运的不得收取抬运费用。
遗体存放	冰柜冷藏	50 元/具·天	不足 24 小时按 1 天计算。
	冰棺冷藏	100 元/具·天	
遗体火化	捡灰炉	800 元/具	含遗体搬（卸）运、遗体确认、炉膛清理、入炉火化、骨灰粉碎、拾捡、装盒（袋）及骨灰整理袋 1 个。
	平板炉	380 元/具	
	干骨火化	200 元/具	
基本服务	骨灰寄存	10 元/盒·月	不足 1 月按 1 月计算。
吊唁设施及设备租赁	遗体告别厅（堂）(50-100 m ² (含))	不高于 600 元/间·次	含基本水电、布幔、简易灯饰、冷藏（瞻仰）棺、围棺绢花、电子屏、投影或横幅、日常照明等固定布置，配备饮水设备、音响等。设施不全、面积较小的酌情降低收费标准，不足 24 小时按 1 天计算。
	遗体告别厅（堂）(100-150m ² (含))	不高于 800 元/间·次	
	遗体告别厅（堂）(150 m ² 以上)	不高于 1000 元/间·次	
	灵堂(70m ² (含) 以下)	不高于 480 元/间·天	包含装饰布置、提供休息室。设施不全、面积较小的酌情降低收费标准，不足 24 小时按 1 天计算。
	灵堂(70 m ² 以上)	不高于 560 元/间·天	

中卫市殡仪馆非基本服务收费项目和标准

序号	服务项目	单位	收费标准/元	服务内容	备注
1	跨省接运遗体	公里	10-12	跨省遗体接运服务	按导航单程里程数计算、业务结算后再进行服务。发生的往返过路过桥费由丧属承担
2	正常死亡 遗体整容	具/次	不高于 200 元/具	含对遗体进行清洗、整理、修饰、修补、化妆等。	
3	特殊遗体整容	具/次	600-2400	对特殊遗体进行清洗、整理、修饰、修补、化妆等。	正常收费不超过600元、一般损伤收费不超过1200元，严重损毁及腐烂遗体最高不超过2400元。
4	遗体整形	具/次	800-6000	对变形或破损的遗体进行修复、缝合、整形、养护等。	头部整形：轻微损伤不超过800元，一般损伤不超过2600元，严重损毁不超过4800元； 躯体整形：轻微损伤不超过2400元，一般损伤不超过3800元，严重损毁不超过6000元；
5	遗体防腐	具/次	1000-3000	通过防腐药剂进行遗体防腐。	正常遗体防腐最高不超过1000元，一般损伤遗体最高不超过2000元，严重损伤遗体最高不超过3000元。
6	遗体更衣	具/次	800-1600	按照殡葬习俗或者丧事承办人要求约定为遗体更换衣服。	正常遗体最高不超过800元，一般损伤遗体最高不超过1200元，严重损伤及腐烂遗体最高不超过1600元。
7	遗像制作	张	120-360	提供逝者照片打印。	正常120元，个性化收费360元。
8	殡仪活动策划	场	600	根据丧属需求，对殡仪馆治丧活动的形式、内容、流程、时间、仪式主持等提供策划服务。	根据丧属需求，对殡仪馆治丧活动的形式、内容、流程、时间、仪式主持等提供策划及服务
9	验尸解剖室使用费	具/天	400-600	为公安、司法等部门设立非正常死亡验尸解剖室，由殡葬服务机构协助验尸解剖工作，进行搬运尸体、垃圾处理、维护设施设备等。	不足24小时按1天计算。

序号	服务项目	单位	收费标准/元	服务内容	备注
10	祭奠场所（物品）租用	具/天	500-800	提供祭奠场所（物品）供客户进行周年追思、纪念活动。	不足24小时按1天计算；提供饮水设施、桌椅、焚烧桶、跪垫、水电暖等服务项目及设施。
11	火化卫生棺	台	500-1600	有效预防疾病传播，保障火化过程卫生、安全。	
12	火化耐火垫	张	100	铺设在火化台车炕面，物理隔离遗体燃烧残留物。	
13	尸袋	个	100	密封性好且防渗漏，可减少遗体暴露时间并防止病菌传播。	